

##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的重点工作及 2025 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 一、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公司治理

公司董事会密切关注上市公司监管动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持续完善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修订相关工作细则，有效地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规性。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 （二）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发挥董事会的决策作用，在日常工作中重点加强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重要事项的关注及风险防控。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内容包括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回购公司股份等重大事项，通过公司董事会的充分研讨和审慎决策，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所承担的职责，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或按规定办理委托手续，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缺席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年01月05日	2024年01月06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04月26日	2024年04月27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07月09日	2024年07月10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08月27日	2024年08月28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 （三）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建刚	5	5	0	0	0	否	4
郭建强	5	5	0	0	0	否	4
曾展晖	5	3	2	0	0	否	3
王伟	5	4	0	1	0	否	4
杨芳欣	5	5	0	0	0	否	4
朱小梅	5	4	0	1	0	否	4
宋铁波	5	5	0	0	0	否	3
曹晓东	5	5	0	0	0	否	4
谭有超	5	4	1	0	0	否	3

#### （四）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五）董事履职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到公司现场考察，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等事项；不定期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着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进展情况，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认真参与公司决策，并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对董事会形成科学、客观的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六）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发布了各类临时公告，较好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同时，公司重视防范内幕交易，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再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中获得最高级A级评定。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参加广东辖区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电话、邮箱、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耐心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并将投资者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及时将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的相关记录进行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得公司的信息。

## 二、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分析

2024 年，我国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0%；全年货物出口额比上年增长 7.1%，其中家用电器出口额比上年增长 15.4%；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增长 3.5%。

2024 年，面对复杂的宏观环境变化，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总体收入实现了较好的增长，营业总收入实现 1,682,104.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4%；其中，国外营业收入实现 1,315,514.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68%，2024 年海外小家电总体需求比较旺盛；受国内消费市场景气度低迷等因素影响，国内营业收入实现 366,589.9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42%。

2024 年，公司持续通过技术创新、生产效率提升等降本增效措施，整体业绩实现稳步增长，综合竞争能力不断提升，实现利润总额 132,796.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283.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7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434.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2%；基本每股收益为 1.2903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 8.6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3.31%，较上年同期减少 0.02 个百分点。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 60,570.29 万元，同比上升 4.52%；管理费用 83,089.48 万元，同比下降 3.44%；研发费用 66,275.07 万元，同比上升 19.48%；财务费用 -8,776.07 万元，同比下降 3.14%。公司期间费用总体控制较好，研发投入不断加强。

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28.9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9.10%，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 2025 年战略目标

2025年公司新的愿景是“成为全球知名、最具竞争力的电器企业”，将继续围绕“实现有质量的增长”的战略目标展开各项经营工作，保持业务规模的总体稳定，努力改善经营质量，实现有质量的增长。公司战略目标具体解读：

（1）盈利能力提升：重点推进“八大利润提升计划”，全面提升经营质量，全力保障年度利润目标达成。

（2）营运效率提升：重点推进“自动化+数字化+流程优化”，全面提升订单快速响应能力，多策并用提升营运效率。

（3）核心竞争力提升：重点推进高中低差异化在制造、品质等方面分级落地；推进基础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提升核心技术的产出数量和效能；推进供应链的优化升级，提升其对核心竞争力的支持作用；全面提升在产品、质量、技术、价格、服务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4）三大生产基地增长：存量保证——顺德基地；增量重点——滁州基地和印尼基地。

（5）在巩固提升核心主业厨房电器、家居电器的基础上，培育个人护理电器、制冷电器、婴儿电器、宠物电器、商用电器、电动园林工具等产品。

（6）全球小家电出口市场份额保持领先，各主要市场同步发力，依托国内和海外基地、供应链高效配合，持续提供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和服务。

#### （二）董事会下一年度工作的展望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在进一步明确经营目标的基础上，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出发点，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为保障，优化投资结构，控制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此外，董事会将持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不断提升任职能力和决策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